

证券代码：871856

证券简称：琪玥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中天国富证券

北京琪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00 年 9 月 19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天津

首席合伙人：黄庆林

2020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103 人

2020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542 人

2020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26 人

2020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81,200 万元

2020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61,200 万元

2020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4,900 万元

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6 家

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56 家

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-38	制造业-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
F-52	批发和零售业-零售业
C-27	制造业-医药制造业
C-35	制造业-专用设备制造业
C-40	制造业-仪器仪表制造业

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I-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-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-38	制造业-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
C-39	制造业-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C-35	制造业-专用设备制造业
L-72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-商务服务业

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5,003 万元

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2,480 万元

2020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0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2007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39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，并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质量控制体系，具有投资者保护能力。

3. 诚信记录

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2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7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4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姓名杨敏兰，1999 年 9 月注册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，多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年度审计、新三板挂牌审计及年报审计，有丰富的证券业务从事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姓名刘秀礼，2009 年 5 月注册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，2016 年开始从事新三板年报审计，有多年的证券业务从事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姓名于艳霞，1997 年注册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，2000 年从事证券业务，曾负责上市公司审计，拥有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及能力，现担任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人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2)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(2021)年审计收费 18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8 万元。

审计费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，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，友好协商确定，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并将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琪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6 日